國立北門高中 114 學年度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計畫

114 年 9 月 3 日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一、依據

(一)性別平等教育法

(二)校園性別事件防治準則

二、目的：

(一)培養師生具備正確的性別觀念與知識，建立無性別歧視的教育環境。

(二)增進師生對性別的瞭解與尊重。

(三)落實校園性別事件防治教育，預防校園性別事件之發生。

(四)培養學生正確的兩性交往觀念與態度。

(五)調查並改善無性別偏見的校園空間，以確保人身安全。

(六)充實性別教育資源，以提供師生運用。

三、執行內容

項目	實施方式	實施內容	時程	對象	承辦處室
一、行政組織與運作	遴聘	遴聘性別平等教育委員。	114/8	全體教職員	校長室 學務處
	會議	1.召開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 2.討論及檢核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計畫。 3.各處室性別平等教育業務工作報告。	114/9	性別平等教育委員	校長室 學務處
	會議	召開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針對校園性別事件進行討論與處置。	不定期	性別平等教育委員	校長室 學務處
	會議	召開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針對本學年度實施計畫進行工作檢討。	115/6	性別平等教育委員	校長室 學務處
二、性別事件防治與處理	活動與講座	1.友善校園週（114/9/1~9/5）辦理「反毒暨反菸毒暨愛滋防治」宣講。 2.性別平等教育暨愛滋宣導週。	114/8 ～ 115/6	全體師生	輔導處 訓育組 衛生組
	研習	1.辦理教職員工性別平等教育知能研習。 2.辦理性平會委員之性別平等調查與處理知能研習。 3.薦派教師參加校外辦理之性別平等教育相關研習。	不定期	全校教職員工	學務處

	宣導	1.利用集會時宣導性別事件之申請或檢舉調查管道。 2.學務處網頁公告性平相關法規與資訊。 3.利用「每週一文」發給各班性別平等教育文宣資料。	不定期	全體師生	學務處 輔導處
三、課程規劃與教學	融入教學	＊護理課：愛滋病防治與性行為之保護措施。 ＊公民：性別平等相關法規。 ＊綜合活動：班會時間討論性別平等議題。 ＊輔導處：安排時間進入班級宣導性平觀念。 ＊歷史科：現代史中的女權運動。	114/9 ～ 115/6	全體學生	教務處 輔導處
	講座	性別平等宣導專題演講(一學年至少辦理一次)。	上下學期各一次	全體師生	學務處
	壁報	辦理愛滋防治與性別平等教育海報比賽。	115/3	全體師生	學務處
	研習	1.強化性平會委員之性別平等相關調查與處理知能。 2.薦派教師參加校外辦理之相關研習。 3.學務處辦理性平講座。	不定期	全校教職員	學務處
	採購	持續購置性別平等相關書籍及影片。	不定期	全體學生	輔導處 圖書館
四、校園安全	檢視	1.針對校園空間安全進行檢視與修繕，並利用集會、學生幹部訓練加以宣導說明。 2.校園安全地圖，於性平會中討論。	114/9 115/2	全體學生	總務處 教官室

四、本計畫所需經費由各處室相關經費與學務處性別平等教育相關經費項下核支。

五、本計畫因執行所需繕打逐字稿之人員，依該稿件字數每八百字補休1小時。

六、考核與評鑑

（一）學年度初（九月底前）將本學年度工作計劃列入校務計劃行事曆中。

（二）學年度結束前（六月底前），將執行成效列入該學年度考評。

（三）計畫執行有功人員提敘獎勵。

七、本實施計畫經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